

证券代码：688016

证券简称：心脉医疗

公告编号：2021-011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心脉医疗”或“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1年3月26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芙蓉花路388号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1年3月10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彭博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审核并发表书面意见，董事会认为：

（1）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等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2020年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2020年度的整体经营情况。

(2)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编制，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财务情况及经营业绩。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包括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位董事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独立董事审慎客观、勤勉尽职；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其专业作用；各位董事凭借其专业知识及职业经验，为公司科学决策、合理规划提出了专业化建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司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0年度，公司全体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密围绕着公司董事会的战略规划和目标开展工作，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及运营效率，实现公司业绩的稳步提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定价公允，并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公司预计的2021年度关联交易，结合公司业务

发展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关联董事彭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9.0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1,978,14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4,780,332.3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比例为30.18%。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07）、《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新投资项目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拟变更的募投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公司实

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1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年度年终奖金分配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综合考虑公司高级管理层对公司2020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贡献，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年终奖金的分配。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关

联董事苗铮华回避表决。

1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国家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的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0年度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

回报，批准公司2020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16、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心脉医疗子公司上海蓝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将进一步推动公司在主动脉及外周血管介入领域的布局，特别是加速在外周静脉领域重点研发项目的推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凝聚力，保障核心人员稳定、助力公司及子公司长期、持续、稳定的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实施

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集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等具体事宜以公司另行发出的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